



宏基新材

NEEQ : 872100

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HONGJI NEW MATERIAL CO.,LTD.



年度报告

— 2018 —

公司年度大事记



- 1、2018年1月，经梅州市科学技术局评审认定我司为梅州市建筑灌浆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2、入选2018年广东省高成长中小企业。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6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4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7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0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6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股份公司、公司、本公司、本企业、宏基股份、宏基新材	指	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创基投资	指	梅州市创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丰基投资	指	梅州市丰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宏海实业	指	梅州市宏海实业有限公司
宏海印刷	指	梅州市宏海印刷有限公司
报告期、报告期内、本期、本期内、本年内、本年度内	指	2018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
报告期末、本期末、本年末	指	2018年12月31日
上期、上年同期	指	2017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
上期末、上年末	指	2017年12月31日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	指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	指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历次修订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历次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历次修订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总经理工作细则》	指	《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指	《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指	《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指	《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指	《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指	《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审计报告》	指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4月25日出具的编号为“广会审字[2019]G19002230016号”的《审计报告》
干混砂浆、商品砂浆、干混预拌砂浆	指	通常叫水硬性水泥混合砂浆，是指经干燥筛分处理的骨料（如石英砂）、无机胶凝材料（如水泥）和添加剂（如聚合物）等按一定比例进行物理混合而成的一

		种颗粒状或粉状，以袋装或散装的形式运至工地，加水拌和后即可直接使用的物料。又称作砂浆干粉料、干混料、干拌粉，有些建筑黏合剂也属于此类。干粉砂浆在建筑业中以薄层发挥粘结、衬垫、防护和装饰作用，建筑和装修工程应用极为广泛。
防水材料	指	有独特的、非常活跃的高分子聚合物粉剂及合成橡胶、合成苯稀脂等所组成的乳液共混体、加入基料和适量化学助剂和填充料，经塑炼、混炼、压延等工序加工而成的高分子防水材料。
瓷砖胶	指	<p>瓷砖胶又称陶瓷砖粘合剂或粘结剂、粘胶泥等多种叫法，是现代装潢的新型材料，替代了传统水泥黄沙，胶粘结力是水泥砂浆的数倍能有效粘贴大型的瓷砖石材，避免掉砖的风险。良好的柔韧性，防止生产空鼓。主要用于粘贴瓷砖、面砖、地砖等装饰材料，广泛适用于内外墙面、地面、浴室、厨房等建筑的饰面装饰场所。</p> <p>其主要特点是粘接强度高、耐水、耐冻融、耐老化性能好及施工方便，是一种非常理想的粘结材料。</p>
元、万元、亿元	指	中国法定货币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保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丘惠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丘惠兰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 市场竞争的风险	预拌砂浆行业存在着一定的进入壁垒，随着近几年我国固定资产投资快速增长对预拌砂浆行业发展的促进，持续增长的市场需求带动了潜在竞争者的不断加入，也加剧了市场竞争。如未来行业竞争趋向激烈，可能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产生波动。
2 政策调控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预拌干混砂浆被广泛应用于砌筑、抹灰及墙地面砖铺设等建筑和装修工程。就目前我国整体建筑行业而言，其发展状况与国家产业与货币政策、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及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密切相关，特别是基础设施投资规模、城镇化进程和房地产市场发展等影响最为明显。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状况、未来房地产市场发展走向、宏观经济景气度及国家相关调控政策等都会对建筑及上下游行业产生重大影响，产业链式的风险传导机制恰恰表明砂浆行业发展状况主要系于国家宏观经济调控走向。
3 销售区域集中度高的风险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是 45,029,267.60 元、61,091,116.64 元、62,128,268.82 元，其中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广东省内销售占比分别为 97.99%、99.70%、100%。预拌干混砂浆受限于运输成本，可辐射的有效区域市场较为狭窄，一旦地区的竞争出现超出合理范围、政府政策变化及经济环境异常、居住吸引力下降等市场风险将对公司经营带来十分不利的影响。未来若销售区域无法继续拓展，将可能使得公司逐渐丧失市场地位和竞争力。

4 供应商集中度高的风险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分别占当期采购金额的 98.07%、76.65%、84.73%。若前五大供应商发生不利变化或者其与公司的合作产生不利变化，则将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5 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已经成立二年了，公司治理机制逐渐完善，但是运行时间尚短，随着公司未来业务范围的扩大，经营规模和人员规模也将大幅扩张，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业务的高速增长都会对公司管理层的管理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确立正确的发展战略和发展方向，建立更加有效的决策体系，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引进和培养技术人才、市场营销人才、管理人才将成为公司面临的重要问题。如果公司在高速发展过程中，不能妥善、有效地解决与高速成长伴随而来的管理及内部控制风险，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6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年报出具之日，股东李保宏直接持有公司 89.00%的股份，持有创基投资 95.00% 合伙份额（创基投资持有公司 3.24% 的股份），持有丰基投资 10.53% 合伙份额（丰基投资持有公司 6.15% 的股份），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及总经理；股东李翠梅直接持有公司 1.61% 的股份，持有创基投资 5.00% 合伙份额（创基投资持有公司 3.24% 的股份），同时担任公司董事；李保宏与李翠梅两人系兄妹关系，二人对公司的股东大会（股东会）及日常经营决策能产生实质影响。虽然公司建立了较为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中也有相关规定，对实际控制人的行为进行了严格的限制。但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不能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制度，利用控制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的风险。
7 综合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砂浆与房地产市场相关度很高，公司所处的区域特别是商品住宅市场日趋饱和、竞争激烈，为保有市场份额，公司主动降低毛利率销售产品。 公司购入的新生产线生产瓷砖胶、防水材料等新产品，未能有效开拓市场，销售额较小，而固定费用如折旧等支出较大，预计未来不能进一步扩大销售额，将严重影响公司整体毛利率。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英文名称：GUANGDONG HONGJI NEW MATERIAL CO.,LTD. 英文缩写：HONGJI NEW MATERIALS
证券简称	宏基新材
证券代码	872100
法定代表人	李保宏
办公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蕉华工业园区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丘惠兰
职务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电话	0753-8123883
传真	0753-8123456
电子邮箱	185446042@qq.com
公司网址	www.gdhjxc.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广州南沙（蕉岭）产业转移工业园内 5141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3年1月21日
挂牌时间	2017年8月25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请按门类-大类-中类-小类的格式填写）C-30-3-9 制造业-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其他建筑材料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销售、生产预拌干混砂浆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方式
普通股总股本（股）	43,26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李保宏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李保宏、李翠梅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427061464167X	否
注册地址	广东省蕉岭县广州南沙 (蕉岭)产业转移园内	否
注册资本(元)	43,260,000	是

公司于 2018 年下半年进行了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每 10 股转增 3 股。具体详见公司公告《2018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熊永忠 杨新春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州市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大厦 10 楼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2,128,268.82	61,091,116.64	1.70%
毛利率%	10.92%	18.6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3,960.50	4,857,358.10	-85.3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4,251.13	2,672,535.70	-90.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54%	14.1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0.53%	7.81%	-
基本每股收益	0.02	0.15	-86.67%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8,994,960.02	70,233,111.65	-1.76%
负债总计	22,134,857.22	24,086,969.35	-8.1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860,102.80	46,146,142.30	1.5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8	1.49	-27.5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2.08%	34.3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	-
流动比率	1.71	1.49	-
利息保障倍数	1.56	7.14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0,967.84	-7,936,629.00	130.50%
应收账款周转率	7.22	9.33	-
存货周转率	3.38	3.57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76%	92.22%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70%	35.67%	-
净利润增长率%	-85.30%	64.12%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43,260,000	30,900,000	4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5,5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0,965.6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54,534.37
所得税影响数	84,825.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69,709.37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9,468,664.25		
应收账款	9,468,664.25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4,435,579.52		
应付账款	4,435,579.52	-		
其他应付款	101,910.00	117,618.34		
应付利息	15,708.34	-		
研发费用	-	2,874,999.40		
管理费用	6,408,742.87	3,533,743.47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资产负债表: 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 将“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利润表: 从原“管理费用”中分拆出“研发费用”、在“财务费用”行项目下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将“其他收益”的位置提前、“其他综合收益”行项目, 简化部分子项目的表述: 将原“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改为“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将原“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改为“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将原“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改为“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公司对该项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对 2017 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进行追溯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专注于预拌干混砂浆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目前生产设施齐全，技术水平领先，员工经验丰富。公司通过严格的采购程序保障原材料质优价廉，降低采购成本；引进国内先进的添加剂技术、破碎制砂技术、机械化施工技术，提供高性价比的产品以满足客户需求；公司位于水泥生产区域，利用优越便利的地理位置，保证了原材料的及时充足供应，降低采购的运输成本。

公司采用自主研发的模式，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技术人员，有专门的研发设备，投入研发资金，努力降低成本和提高产品性能。

公司主要在华南地区内展开与经销商的合作。与经销商建立合作的流程如下：1) 在线推广，走访形式与经销商建立初步联系、2) 巩固沟通联系，了解公司和产品以及政策、3) 确定合作意向，磋商合作内容、4) 审核资质，签订合同成为经销商、5) 产品配送、6) 回访维护经销商关系，培养优质经销商买断式销售。公司综合运用以上方法来获取收入和利润。报告期内商业模式没有变化；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1、公司经营情况概述

2018 年公司经营管理以产品订单、产品研发、技术创新、节能降耗为工作重点，合理进行资源配置，公司销售额保持稳定，略有增长，较上年同期增长 1.70%。公司购入的新生产线生产瓷砖胶、防水材料等新产品，但销售部未能有效开拓市场，达到预期计划，销售额较小；影响综合毛利率；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为了保持市场份额，公司又主动下调产品的目标毛利率。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充裕，资产负债率和流动比率都保持在较合理的范围内。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机制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体系运行顺畅，具有独立自主经营能力。公司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稳定，主要经营指标正常，未发生重大经营、财务风险事项，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

2、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经营规划

(1) 在稳固现有业务领域，积极拓展新领域，调整产品结构，持续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和销售费用投入，降低产品成本，提高销售总额以摊薄成本，逐步提高毛利率。

(2) 大力引进和培养本领域专业技术人才，继续加大自主研发投入和科技创新力度，将科技创新、自主研发与市场需求、生产实际紧密结合起来，提升核心竞争力。

(3) 保持资产负债率和流动比率在较合理的范围内。

(二) 行业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研发、生产及销售预拌干混砂浆，根据股转公司 2015 年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细分为“C3039 其他建筑材料制造”。

预拌干混砂浆在节约资源、减少城市粉尘污染、保护环境、确保建筑工程质量和实现资源再利用方面有着显著的优势。2013 年 8 月 1 日，国务院印发了《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国发〔2013〕30 号）文件中明确指出，应大力推广预拌砂浆这一类绿色建材。

公司生产经营地处在蕉岭县内，具有原材料采购便利，供应商资源丰富，运输成本低的有利条件。报告期内，公司发挥自身优势，提高生产的自动化水平，加强内部管理，最大限度地压缩成本。在销售区域内，公司的产品质量受到行业内用户的好评，无论是客户数量还是销售额都有较大幅度增长。新的一年，公司继续依据现在的有利条件，控制好成本，开发新客户，同时加大研发力度，丰富产品线，提供更多的绿色环保新型建材。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6,632,316.88	9.61%	421,808.57	0.60%	1,472.35%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7,747,498.82	11.23%	9,468,664.25	13.48%	-18.18%
预付账款	11,581,963.38	16.79%	3,544,342.41	5.05%	226.77%
存货	11,160,912.11	16.18%	21,633,707.40	30.80%	-48.41%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29,303,374.90	42.47%	32,788,570.65	46.69%	-10.63%
在建工程	-	-	-	-	-
短期借款	18,000,000.00	26.09%	13,000,000.00	18.51%	38.46%
长期借款	376,572.56	0.55%	525,018.05	0.75%	-28.27%
资产总计	68,994,960.02	-	70,233,111.65	-	-1.76%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本期末收回较多货款，货币资金比上期末增加 1472.35%
- 2、预收账款：公司为了提高采购原材料的议价能力，获得更加质优价廉的资源用于生产商品，减轻成本上涨的压力，公司增加了主要原材料供应商的预付货款，预付货款期末比上年末增加 226.77%。
- 3、存货：公司积极消化库存商品，减少原材料库存量，盘活资金，以应对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的不确定性。期末库存比上年末减少了 48.41%。

4、为了进一步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增加短期贷款 500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原材料，本期末比上年末增加 38.46%。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2,128,268.82	-	61,091,116.64	-	1.70%
营业成本	55,343,920.07	89.08%	49,720,082.24	81.39%	11.31%
毛利率%	10.92%	-	18.61%	-	-
管理费用	1,883,307.24	3.03%	3,533,743.47	5.78%	-46.71%
研发费用	3,034,518.27	4.88%	2,874,999.40	4.71%	5.55%
销售费用	993,349.61	1.60%	841,514.15	1.38%	18.04%
财务费用	802,924.97	1.29%	877,103.42	1.44%	-8.46%
资产减值损失	-90,587.65	-0.15%	272,683.37	0.45%	-133.22%
其他收益	65,500.00	0.11%	300,000.00	0.49%	-78.17%
投资收益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37,040.15	-0.06%	3,094,687.24	5.07%	-101.2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0	0.80%	2,300,196.70	3.77%	-78.26%
营业外支出	10,965.63	0.02%	25,493.22	0.04%	-56.99%
净利润	713,960.50	1.15%	4,857,358.10	7.95%	-85.3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成本：报告期内，公司购入的新生产线生产瓷砖胶、防水材料等新产品，而销售部未能有效开拓市场，未达到预期计划，销售额较小，而固定费用如折旧等支出较大，影响综合毛利率；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为了保持市场份额，公司又主动下调产品的目标毛利率，致使在总营业收入增长不大的情况下，本期营业成本与上期相比增长 11.31%
- 2、管理费用：本期管理费用与上期比较减少 46.71%，主要本期中介费与上期相比减少 1,631,498.03 元。
- 3、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与上期相比减少 133.22%，主要是期末应收账款减少。
- 4、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收入与上期比较，减少 78.26%，主要是政府奖励和补贴减少。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2,128,268.82	60,976,778.36	1.89%
其他业务收入	-	114,338.28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	55,343,920.07	49,720,082.24	11.31%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普通砂浆	4,862,225.91	7.83%	6,462,375.71	10.60%
加强砂浆	9,187,629.53	14.79%	2,644,564.97	4.34%
特强砂浆	47,321,148.27	76.17%	51,049,324.86	83.72%
防水材料	10,801.58	0.02%	820,512.82	1.35%
瓷砖粘合剂	746,463.53	1.20%	-	-
合计	62,128,268.82	100.00%	60,976,778.36	100.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额保持稳定，略有增长，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70%。公司购入的新生产线生产瓷砖胶、防水材料等新产品，但是销售额较小，不足以影响影响公司销售收入结构。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广东康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486,437.02	20.10%	否
2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649,850.57	17.14%	否
3	深圳正汇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381,230.53	15.10%	否
4	深圳市新怡发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5,046,775.89	8.12%	否
5	广东电白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4,411,968.57	7.10%	否
合计		41,976,262.58	67.56%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梅州市塔牌营销有限公司	38,993,903.78	60.91%	否
2	龙岩闽鸿贸易有限公司	8,731,465.42	13.64%	否
3	福建省永定闽福建材有限公司	2,640,851.20	4.13%	否
4	福建塔牌水泥有限公司	2,228,386.00	3.48%	否
5	蕉岭县龙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1,650,000.00	2.58%	否
合计		54,244,606.40	84.74%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0,967.84	-7,936,629.00	130.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647.65	-13,348,971.69	97.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5,188.12	21,194,553.71	-80.82%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净利润 713,960.50 元, 对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净流入有一定的影响, 但主要是公司收紧了上年末实行的欠款销售政策, 积极消化库存商品, 减少原材料库存量, 盘活了资金, 实现较多的现金流入。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实现净流入 2,420,967.84 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较大的投资和购买固定资产,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75,647.65 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现金流量比较充裕,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5,188.12 元, 比上年减少流入 17,129,365.59 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无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没有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资产负债表：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将“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利润表：从原“管理费用”中分拆出“研发费用”、在“财务费用”行项目下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将“其他收益”的位置提前、“其他综合收益”行项目，简化部分子项目的表述：将原“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改为“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将原“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改为“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将原“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改为“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公司对该项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对 2017 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进行追溯调整。

2017/12/31 或 2017 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动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9,468,664.25	9,468,664.25
应收账款	9,468,664.25	-	- 9,468,664.2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4,435,579.52	4,435,579.52
应付账款	4,435,579.52	-	- 4,435,579.52
其他应付款	101,910.00	117,618.34	15,708.34
应付利息	15,708.34	-	- 15,708.34
研发费用	-	2,874,999.40	2,874,999.40
管理费用	6,408,742.87	3,533,743.47	-2,874,999.4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诚信经营、照章纳税、注重生产过程中对环境和生产人员的保护，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尽全力做到对社会、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要求公司从上到下全体员工要有社会责任感，荣誉感，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所在地区经济发展。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61,128,268.82 元，比上年增长 1.70%，毛利率 10.92%，净利润 713,960.50 元，资产负债率 32.0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2,420,967.84 元。

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资产负债率维持在良性合理的范围内，具有较强偿债能力；公司销售收入情况与 2017 年相比，基本维持稳定且略有增长，虽然毛利率有所下降，但是应收账款、存货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指标都得到很大改善，为公司明年建立较轻松的经营条件。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公司和全体员工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拥有自己的产品和商业模式，拥有自己的研发团队，拥有与当前生产经营紧密相关的要素或资源；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终止经营或丧失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况。公司没有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因此，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市场竞争的风险

预拌砂浆行业存在着一定的进入壁垒，但是随着近几年我国固定资产投资快速增长对预拌砂浆行业发展的促进，持续增长的市场需求带动了潜在竞争者的不断加入，也加剧了市场竞争。如未来行业竞争趋向激烈，可能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产生波动。

应对措施：公司引进特种砂浆生产线，并加大产品研发投入和员工培训投入，以增加产品种类、优化产品质量、提高产品附加值，来应对市场竞争。

2、政策调控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预拌干混砂浆被广泛应用于砌筑、抹灰及墙地面砖铺设等建筑和装修工程。就目前我国整体建筑行业而言，其发展状况与国家产业与货币政策、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及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密切相关，特别是基础设施投资规模、城镇化进程和房地产市场发展等影响最为明显。全社会固定资

产投资状况、未来房地产市场发展走向、宏观经济景气度及国家相关调控政策等都会对建筑及上下游行业产生重大影响，产业链式的风险传导机制恰恰表明砂浆行业发展状况主要系于国家宏观经济调控走向。

应对措施：公司积极将抓住宏观政策导向和产业发展机会，根据市场需要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增加产品种类数量，从而提高自身的应对宏观风险的抗风险能力，减少宏观经济环境及产业政策波动导致的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3、销售区域集中度高的风险

2017年度、2018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是61,091,116.64元、62,128,268.82元，其中2017年、2018年广东省内销售占比分别为99.70%、100%。预拌干混砂浆受限于运输成本，可辐射的有效区域市场较为狭窄，一旦地区的竞争出现超出合理范围、政府政策变化及经济环境异常、居住吸引力下降等市场风险将对公司经营带来十分不利的影响。未来若销售区域无法继续拓展，将可能使得公司逐渐丧失市场地位和竞争力。

应对措施：公司拟在将来根据需求加大生产和销售资金投入，特别是研发投入，提高产品质量，增加产品的性价比，深耕区域内的市场，提升市场占用率。增加瓷砖胶、防水材料等产品品种，以拓宽销售半径，以优质的产品和质量取得客户信赖。

4、供应商集中度高的风险

2017年度、2018年度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分别占当期采购金额的76.65%、84.73%。若前五大供应商发生不利变化或者其与公司的合作产生不利变化，则将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寻找新的供应商。水泥作为一种大宗商品市场供应充足，且在公司生产地区有较多水泥供应商可选择，公司可以在本地区其他供应商择优、择廉采购。

5、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已经成立二年了，公司治理机制逐渐完善，但是运行时间尚短，随着公司未来业务范围的扩大，经营规模和人员规模也将大幅扩张，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业务的高速增长都会对公司管理层的管理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确立正确的发展战略和发展方向，建立更加有效的决策体系，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引进和培养技术人才、市场营销人才、管理人才将成为公司面临的重要问题。如果公司在高速发展过程中，不能妥善、有效地解决与高速成长伴随而来的管理及内部控

制风险，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执行。同时公司将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防范公司治理风险。

6、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年报出具之日，股东李保宏直接持有公司89.00%的股份，持有创基投资95.00%合伙份额（创基投资持有公司3.24%的股份），持有丰基投资10.53%合伙份额（丰基投资持有公司6.15%的股份），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及总经理；股东李翠梅直接持有公司1.61%的股份，持有创基投资5.00%合伙份额（创基投资持有公司3.24%的股份），同时担任公司董事；李保宏与李翠梅两人系兄妹关系，二人对公司的股东大会（股东会）及日常经营决策能产生实质影响。虽然股份公司成立后，建立了较为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中也作了相应的安排，对实际控制人的行为进行了严格的限制。但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不能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制度，利用控制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的风险，可能给公司的正常运营和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带来不利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信息披露制度》等制度；并在挂牌后引进外部战略投资者，完善法人治理结构，防范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7、综合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砂浆与房地产市场相关度很高，公司所处的区域特别是商品住宅市场日趋饱和、竞争激烈，为保有市场份额，公司主动降低毛利率销售产品。

公司购入的新生产线生产瓷砖胶、防水材料等新产品，未能有效开拓市场，销售额较小，而固定费用如折旧等支出较大，预计未来不能进一步扩大销售额，将严重影响公司整体毛利率。

应对措施：增加对新产品销售的资源投入，深耕区域内的市场，提高公司的销售总额，达到摊薄单位成本的目的；加大研发的力度，降低产品成本，提高产品的性价比，最终提高毛利率。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无新增对公司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风险因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	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0	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	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0	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6. 房屋租赁（办公楼）	46,000.00	45,619.20
7. 担保（李保宏、李翠梅、梅州市宏海印刷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借款担保）	50,000,000.00	18,000,000.00

8. 其他	0	0
总计	50,046,000.00	18,045,619.20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0 日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公告编号 2018-004 号。

关联交易概述：公司股东李保宏、李翠梅、梅州市宏海印刷有限公司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前述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以自有财产提供抵押担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得超过5,000万元及其对应的利息、债务等。公司于2018年9月7日向中国建设银行梅州蕉岭新东支行借款500万元；公司于2018年9月27日向中国建设银行梅州蕉岭新东支行借款1300万元。

向梅州市宏海印刷有限公司租赁位于蕉华工业园区北部园区 G205 的房产（房屋权证号：粤房地权证蕉华字第 12[023]号），用于办公，交易金额不超过 4.6 万元。公司与 2018 年 1 月至 12 月支付房租 45,619.20 元。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挂牌前，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管均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人均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声明，承诺公司因未与全体员工签署劳动合同、未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被相关主管部门行政处罚、要求补缴、缴纳滞纳金等，其将对公司作出全额补偿。同时承诺，在未来公司条件成熟并与员工充分沟通后，逐步提高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及缴费基数。报告期内已经履行承诺，按自愿原则为员工购买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四）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屋建筑物	抵押	1,161,336.24	1.68%	借款抵押
土地使用权	抵押	2,225,414.25	3.23%	借款抵押
总计	-	3,386,750.49	4.91%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466,666	17.69%	2,186,666	7,653,332	17.6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500,000	14.56%	1,800,000	6,300,000	14.56%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5,433,334	82.31%	10,173,334	35,606,668	82.3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3,500,000	76.05%	9,400,000	32,900,000	76.05%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30,900,000	-	12,360,000	43,26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李保宏	27,500,000	11,000,000	38,500,000	89.00%	32,200,000	6,300,000
2	丰基投资	1,900,000	760,000	2,660,000	6.15%	1,773,334	886,666
3	创基投资	1,000,000	400,000	1,400,000	3.24%	933,334	466,666
4	李翠梅	500,000	200,000	700,000	1.61%	700,000	
合计		30,900,000	12,360,000	43,260,000	100.00%	35,606,668	7,653,332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李保宏直接持有公司 89.00%的股份，持有创基投资 95.00%合伙份额（创基投资持有公司 3.24%的股份），持有丰基投资 10.53%合伙份额（丰基投资持有公司 6.15%的股份）；股东李翠梅直接持有公司 1.61%的股份，持有创基投资 5.00%合伙份额（创基投资持有公司 3.24%的股份）；李保宏与李翠梅两人系兄妹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李保宏，男，生于 1980 年 8 月，中国国籍，汉族，大专学历，就读清华大学企业自主创新高级研修班，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 年 10 月至 2005 年 5 月从事建材行业个体经营户；2005 年 6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蕉岭县文福牌水泥有限公司副经理；2009 年 11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蕉岭县文福牌水泥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3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梅州市宏海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7 月至 2016 年 8 月担任梅州市宏海印刷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 年 8 月至 2016 年 3 月担任梅江区艺苑文用厂总经理；2015 年 4 月至 2016 年 10 月担任梅州市新塔水泥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 1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蕉岭县宏基建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 年 3 月至今任梅州市创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7 年 4 月至今任梅州市宏海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 年 4 月至今任梅州市宏海印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 年 2 月至今任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李保宏期末持股比例 89.00%。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李保宏，男，生于 1980 年 8 月，中国国籍，汉族，大专学历，就读清华大学企业自主创新高级研修班，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 年 10 月至 2005 年 5 月从事建材行业个体经营户；2005 年 6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蕉岭县文福牌水泥有限公司副经理；2009 年 11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蕉岭县文福牌水泥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3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梅州市宏海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7 月至 2016 年 8 月担任梅州市宏海印刷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 年 8 月至 2016 年 3 月担任梅江区艺苑文用厂总经理；2015 年 4 月至 2016 年 10 月担任梅州市新塔水泥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 1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蕉岭县宏基建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 年 3 月至今任梅州市创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7 年 4 月至今任梅州市宏海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 年 4 月至今任梅州市宏海印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 年 2 月至今任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

李翠梅，女，生于 1982 年 7 月，中国国籍，汉族，中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 年 3 月至 2004 年 11 月任蕉岭县银福水泥厂文员；2004 年 12 月至 2008 年 10 月赋闲；2008 年 11 月至今从事个体服装经营；2011 年 6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梅州市宏海印刷有限公司采购经理；2013 年 12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蕉岭县宏基建材有限公司采购经理；2017 年 2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梅州市宏海实业有限公司经理；2017 年 2 月至今任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采购经理，任期三年。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李保宏和李翠梅（两人为兄妹关系）期末持股比例 90.61%。已经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蕉岭新东支行	18,000,000.00	3.88%	2018.09.26-2019.09.25	否
合计	-	18,000,000.00	-	-	-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权益分派情况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18 年 11 月 14 日		1	3
合计		1	3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李保宏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1980-08-12	大专	2017年2月15日至2020年2月14日	是
李翠梅	董事	女	1982-07-10	大专	2017年2月15日至2020年2月14日	是
李育欣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1979-12-29	初中	2017年2月15日至2020年2月14日	是
丘惠兰	董事兼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女	1981-09-22	大专	2017年2月15日至2020年2月14日	是
刘玲	董事	女	1980-08-07	高中	2017年2月15日至2020年2月14日	是
丘影媚	监事会主席	女	1983-05-13	大专	2017年2月15日至2020年2月14日	是
钟利芬	监事	女	1981-08-14	大专	2018年5月17日至2020年2月14日	是
廖伟志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69-06-23	高中	2017年2月15日至2020年2月14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长李保宏与董事李翠梅为兄妹，公司董事李育欣与董事刘玲为夫妻，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李保宏	董事长兼总经理	27,500,000	11,000,000	38,500,000	89.00%	38,500,000
李翠梅	董事	500,000	200,000	700,000	1.61%	700,000
合计	-	28,000,000	11,200,000	39,200,000	90.61%	39,200,00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张燕梅	监事	离任		个人原因
钟利芬		新任	监事	选举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钟利芬，女，生于1981年8月14日，中国国籍，汉族，专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7月至2007年12月在深圳坪山区现代精密塑胶模具（深圳）有限公司担任经理助理职务；2009年10月至2013年6月，在深圳坪地震璆电子（深圳）有限公司担任人事主管职务；2013年7月至2017年6月在惠州市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担任人力资源经理职务；2017年6月至今在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行政主管职务。

2018年5月17日经2017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钟利芬女士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8	7
财务人员	5	3
销售人员	7	4
技术人员	6	6
生产人员	22	28
员工总计	48	4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	------	------

博士		
硕士		
本科		2
专科	11	9
专科以下	37	37
员工总计	48	48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非常重视人才的引进和培养。每年制定用人计划并根据实际需求招聘，公司通过专业的人才招聘网站以及行业内的专业推荐引进高素质人才，有效补充生产、研发、销售、管理等岗位员工。通过内部和外部人才培训快速提升公司员工整体素质和工作能力，为了提高团队稳定性和凝聚力，公司积极开展多层次、多领域、多形式化的员工培训，包括内部和外部培训。

内部培训：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岗位任职能力培训、高中层管理人员培训、行业人员资格培训，通过公司内部人员和引进外部培训专家进入公司进行实效管理咨询式的内训，旨在提升宏基新材团队的工作效率、强化执行力。内部培训形式多样，培训内容涉及公司制度、安全生产、生产技能、销售技巧、团队管理与领导力建设、市场营销理论与实战、法律及财务知识、消防安全知识与实操培训等。另外，公司还定期开展企业文化、规章制度的培训，并为员工组织丰富的团队文化建设活动，为员工创造积极的工作氛围，提升团队的活跃度、凝聚力和创新能力。

外部培训：内勤人员、生产人员的拓展训练和销售人员的销售培训。部分关键岗位人员还进行了针对性培训，开拓了员工的视野。

公司制定的人才薪酬计划创建了公平合理的薪酬体系，通过合适的薪酬设计吸引优秀人才，保证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组织机构、部门职能和岗位职责相关要求，特制订了《宏基新材内部薪酬管理办法》。公司根据员工所在部门及所在岗位的不同，通过综合考虑岗位重要度、岗位职责、自身工作能力、对公司的历史贡献度、年度经营指标等进行分类排序，并按相应薪酬职级套入。每年度在各部门完成年度经营任务的前提下，公司根据年度绩效考核结果调整员工的职级和薪酬。对于特殊人才的薪酬由经人力资源部门特别审核，最终报公司董事会审定。

公司不存在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本年度内，公司建立了《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及挂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

截止到本报告期末，公司运营严格按公司治理的相关制度的执行，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和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控股股东、各个机构和公司员工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经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现有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权益，能给公司大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完全有效保障所有股东的合法及平等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约定，对于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和收购资产、关联交易、担保等均按照三会的召集、表决流程和信披细则执行。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各个机构和成员均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原规定：第一章第五条：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90 万元，第十六条：公司股份总数为3,090 万股，注册资本为3,090 万元。

分别修订后为：第一章第五条：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326 万元。第十六条：公司股份总数为4,326 万股，注册资本为4,326 万元。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4	<p>公司于2018年1月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公司于2018年4月2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公司于2018年8月1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p> <p>公司于2018年9月2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议案》、《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修改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负责办理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相关事宜》的议案。</p>
监事会	2	<p>公司于2018年4月23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2017年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提名钟利芬为公司监事的议案》。</p> <p>公司于2018年8月17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广东宏基新材料</p>

		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半年度报告》。
股东大会	3	<p>公司于2018 年1月20日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公司于2018 年5 月17 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7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7年财务决算报告》、《2018 年财务预算报告》、《201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公司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监事人员变动情况的议案》、《提名钟利芬为公司监事的议案》。</p> <p>公司于2018 年10月12日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修改章程》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负责办理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相关事宜 》的议案。</p>

2、 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依据股份公司成立后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的履行情况认为：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能够按时通知、按期召开。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和决议内容、会议记录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挂牌公司适用的相关制度，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制度要求进行决策，三会决议均得到了有效执行，未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断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以提高公司治理的意识，公司不定期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公司治理方面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的知识培训，并促使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其义务，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

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第一责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负责相关事务的统筹与安排，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直接责任人，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日常工作。

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主要包括：

- 1、 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策略和经营方针等；
- 2、 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
- 3、 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等；
- 4、 公告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要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投资、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
- 5、 投资者关心的公司其他信息。

公司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进行信息披露，包括投资者合法利益；同时建立了电话、电子邮件、短信、微信等与投资者互动交流的有效途径，确保公司与投资者进行顺畅沟通的渠道。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适用 不适用

(六)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股份公司在本年度至本年度报告披露日，监事会在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独立。

1、业务独立性

公司由宏基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承继了宏基有限全部的经营性资产及辅助设施，确保公司从成立初始即具备与经营有关的相关配套设施；拥有与经营有关的主要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能够独立进行经营。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报告期内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控股或参股的其他企业。因此，公司业务独立。

2、资产独立性

股份公司系由宏基有限整体变更而来，前述产权的权属变更不存在法律上的障碍，股份公司的主要资产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公司完整拥有设备、专利权、房产等各项资产的所有权。主要财产权属明晰，

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具备与经营有关的独立的、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配套设施。报告期内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因此，公司资产独立。

3、人员独立性

股份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任免符合法定程序，董事、应由股东大会选举的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董事长由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不存在股东越权任命的情形。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均由公司相关部门独立管理。因此，公司人员独立。

4、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治理结构。公司目前下设多个职能部门。公司各机构和各内部职能部门均按《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管理制度的职责独立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有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的组织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因此，公司机构独立。

5、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形。因此，公司财务独立。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法律法规中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并结合公司本身的管理需要，制定会计核算体系、应收账款管理制度等财务管理制度，确保公司内控有效执行。报告期内，未发生管理制度重大缺陷，公司将持续提升内部控制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企业面临的主要风险，采取较为有效的防范和控制措施，不断规范企业运行，完善风险控制体系。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建立了《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已经于2019年4月25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广会审字[2019]G1900223001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广州市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大厦 10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9-04-25
注册会计师姓名	熊永忠 杨新春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广会审字[2019]G19002230016 号

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基新材”）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宏基新材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宏基新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宏基新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我们在审计报告日前已获取的其他信息包括宏基新材 2018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宏基新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宏基新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宏基新材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

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宏基新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宏基新材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熊永忠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新春

中国 广州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6,632,316.88	421,808.5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五、2	7,747,498.82	9,468,664.25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747,498.82	9,468,664.25
预付款项	五、3	11,581,963.38	3,544,342.4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4	11,160,912.11	21,633,707.4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7,122,691.19	35,068,522.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5	29,303,374.90	32,788,570.65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6	2,232,175.04	2,301,265.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7	336,718.89	74,752.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872,268.83	35,164,589.02
资产总计		68,994,960.02	70,233,111.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8	18,000,000.00	1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五、9	2,660,251.18	4,435,579.52
其中：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660,251.18	4,435,579.52
预收款项	五、10	375,862.24	5,147,224.00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11	212,628.16	228,350.92
应交税费	五、12	331,342.59	490,373.48
其他应付款	五、13	29,755.00	117,618.34
其中：应付利息		23,925.00	15,708.34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14	148,445.49	142,805.0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758,284.66	23,561,951.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15	376,572.56	525,018.0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6,572.56	525,018.05
负债合计		22,134,857.22	24,086,969.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16	43,260,000.00	30,9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17	1,118,784.20	10,388,784.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18	557,131.86	485,735.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19	1,924,186.74	4,371,622.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6,860,102.80	46,146,142.3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860,102.80	46,146,142.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8,994,960.02	70,233,111.65

法定代表人：李保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丘惠兰

会计机构负责人：丘惠兰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62,128,268.82	61,091,116.64
其中：营业收入	五、20	62,128,268.82	61,091,116.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2,230,808.97	58,296,429.40
其中：营业成本	五、20	55,343,920.07	49,720,082.2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1	263,376.46	176,303.35

销售费用	五、22	993,349.61	841,514.15
管理费用	五、23	1,883,307.24	3,533,743.47
研发费用	五、24	3,034,518.27	2,874,999.40
财务费用	五、25	802,924.97	877,103.42
其中：利息费用		800,223.50	874,607.23
利息收入		-3,533.87	-2,462.31
资产减值损失	五、26	-90,587.65	272,683.37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五、27	65,500.00	3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040.15	3,094,687.24
加：营业外收入	五、28	500,000.00	2,300,196.70
减：营业外支出	五、29	10,965.63	25,493.2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1,994.22	5,369,390.72
减：所得税费用	五、30	-261,966.28	512,032.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3,960.50	4,857,358.1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3,960.50	4,857,358.1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3,960.50	4,857,358.1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13,960.50	4,857,358.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5

法定代表人：李保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丘惠兰

会计机构负责人：丘惠兰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344,959.08	70,051,593.9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1	569,033.87	2,627,851.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913,992.95	72,679,445.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913,931.40	71,042,549.4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06,541.98	2,494,548.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57,695.94	1,773,429.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1	3,614,855.79	5,305,547.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493,025.11	80,616,074.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0,967.84	-7,936,629.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5,647.65	13,348,971.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647.65	13,348,971.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647.65	-13,348,971.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8,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	1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1	-	678,193.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00,000.00	42,178,193.1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142,805.04	20,092,175.9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92,006.84	891,463.4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34,811.88	20,983,639.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5,188.12	21,194,553.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10,508.31	-91,046.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1,808.57	512,855.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32,316.88	421,808.57

法定代表人：李保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丘惠兰

会计机构负责人：丘惠兰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900,000.00				10,388,784.20				485,735.81		4,371,622.29		46,146,142.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900,000.00				10,388,784.20				485,735.81		4,371,622.29		46,146,142.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2,360,000.00				-9,270,000.00				71,396.05				713,960.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3,960.50		713,960.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1,396.05		-71,396.05		
1. 提取盈余公积									71,396.05		-71,396.0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360,000.00										-3,09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27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3,090,000.00										-3,090,000.0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3,260,000.00					1,118,784.20			557,131.86		1,924,186.74		46,860,102.80

项目	上期												少数股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优先		永	其他											

		股	续		股	收益			风		东	
			债						险		权	
									准		益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278,878.42		2,509,905.78		12,788,784.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278,878.42		2,509,905.78		12,788,784.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900,000.00			10,388,784.20				206,857.39		1,861,716.51		33,357,358.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57,358.10		4,857,358.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900,000.00			7,600,000.00								28,5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900,000.00			7,600,000.00								28,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85,735.81		-485,735.81		
1. 提取盈余公积								485,735.81		-485,735.8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788,784.20				-278,878.42		-2,509,905.7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788,784.20				-278,878.42		-2,509,905.78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900,000.00			10,388,784.20				485,735.81				46,146,142.30

法定代表人：李保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丘惠兰

会计机构负责人：丘惠兰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述

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蕉岭县宏基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21 日经蕉岭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注册成立，企业社会统一信用代码为 91441427061464167X。

2017 年 2 月 15 日，根据临时股东会决议及股份公司发起人协议，有限公司原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发起方式将公司整体变更为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31 日，公司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转系统函[2017]4731 号”文《关于同意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2017 年 8 月 25 日，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2、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企业注册地：蕉岭县新铺镇油坑村

组织形式：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等组织机构。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负责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司日常管理经营的决策，并向股东大会负责；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事务。

总部地址：蕉岭县新铺镇油坑村。

3、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行业性质：其他建筑材料制造业

主要经营活动：研发、生产、销售：高强无收缩建筑灌浆料；商品砂浆、干拌砂浆（普通砂浆、特种砂浆）制品构件及预拌商品砂浆所需外加剂、沸石、膨润土、光触媒产品、重质碳酸钙粉、石灰粉、活性钙、氧化镁、腻子粉；加工、销售：煤矸石、粉煤灰。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批准对外报出。

5、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基于下述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财务报表编制。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特点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承诺编制的报告期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

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报表时，在合并范围内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全部抵销的基础上逐项合并，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所有者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所有者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公司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①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②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③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现金流量表》的规定，对持有时间短（一般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均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发生时的国家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未分配利润”项目按折算后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的其他各项的金额计算列示。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利润表中所有项目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有关反映发生数的项目采用平均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年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项目的金额列示；“未分配利润”项目按折算后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的其他各项目的金额计算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1）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本公司将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

（2）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再划分为两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3）金融工具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应当终止确认。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公司初始确认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对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等情况，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公司改按成本计量，该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等情况，使金融负债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公司改按成本计量，该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与在活跃的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应当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按照或有事项准则确定的金额；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准则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

公司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相同会计期间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变动的抵消结果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② 因转移而

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7）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公司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进行单独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中进行减值测试。主要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方法分别如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能以公允价值可靠计量的，以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的投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8）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因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所允许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公司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重分类日，该投资剩余部分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1、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 50 万元以上（含 5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①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	----------------------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	--------------

③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如: 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12、存货

(1) 存货分类: 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存货的核算: 购入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等按实际成本入账, 发出时的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专为单个项目采购的原材料按个别计价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 对遭受损失, 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 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①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计量, 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 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 可以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可以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②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用于生产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 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

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定期盘点，盘点结果如果与账面记录不符，于期末前查明原因，并根据企业的管理权限，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6)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13、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公司在存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公司处置或被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14、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0。

(6)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一般情况下，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支出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6、固定资产及其折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①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②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③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具体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00	5.00%	4.75%
机械设备	10.00	5.00%	9.50%
运输设备	4.00、5.00	5.00%	23.75%、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3.00、5.00	5.00%	31.67%、19.00%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0。

(5) 固定资产分类:

房屋及建筑物、机械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其他设备。

(6) 固定资产计价:

① 外购及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购建成本由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一笔款项购入多项没有单独标价的固定资产,按照各项固定资产公允价值比例对总成本进行分配,分别确定各项固定资产的成本。

② 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③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固定资产,其成本以该项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④ 以债务重组取得的固定资产,对接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入账。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公司在建工程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和大修理工程等。

(2) 在建工程的计量：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所发生的直接建筑、安装成本及所借入款项的实际承担的利息支出、汇兑损益等。

(3)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支出核算，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原估计值进行调整。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0。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 ①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②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计价：

- ①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 ②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 ③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 ④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 ⑤ 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 ⑥ 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

为实际成本；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2）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而发生的支出。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发生的支出。

（3）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

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参考历史经验或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等确定。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公司将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②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复核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③ 无形资产的摊销

公司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

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0。

20、长期资产减值

（1）适用范围

资产减值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不含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无形资产（包括资本化的开发支出）、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商誉等。

（2）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①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②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③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④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⑤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⑥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⑦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4）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

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资产组的认定及减值处理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应当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6）商誉减值

公司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并按照本附注所述资产组减值的规定进行处理。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以实际发生的支出入账并在其预计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2、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① 设定提存计划：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② 设定受益计划：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4）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3、预计负债

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① 该义务是本公司

承担的现时义务；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①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②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对于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不确认其后续公允价值变动；在可行权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按照行权情况，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结转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其中：对于换取职工服务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对于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股份支付，以所换取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则按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对于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确定成本费用和应付职工薪酬。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计入应付职工薪酬。在可行权之后不再确认成本费

用，对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少应当考虑以下因素：① 期权的行权价格；② 期权的有效期；③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④ 股价预计波动率；⑤ 股份的预计股利；⑥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⑦ 分期行权的股份支付。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根据上述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和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截至当期累计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再减去前期累计已确认金额，作为当期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

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借记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25、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①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④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⑤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⑥公司结合自身的业务特点、业务模式等，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作为确认销售收入的界定时点标准：直接交货给购货方或交付给购货方委托的承运人。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①劳务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②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

2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本公司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其中：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所得税的核算方法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②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②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减记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28、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①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①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执行《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 2018 年 6 月 26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归并至“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等。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资产负债表：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

款”、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将“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利润表：从原“管理费用”中分拆出“研发费用”、在“财务费用”行项目下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将“其他收益”的位置提前、“其他综合收益”行项目，简化部分子项目的表述：将原“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改为“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将原“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改为“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将原“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改为“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公司对该项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对2017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进行追溯调整。

2017/12/31 或 2017 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动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9,468,664.25	9,468,664.25
应收账款	9,468,664.25	-	- 9,468,664.2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4,435,579.52	4,435,579.52
应付账款	4,435,579.52	-	- 4,435,579.52
其他应付款	101,910.00	117,618.34	15,708.34
应付利息	15,708.34	-	- 15,708.34
研发费用	-	2,874,999.40	2,874,999.40
管理费用	6,408,742.87	3,533,743.47	-2,874,999.4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①	应税收入	17%、16%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企业所得税②	应纳税所得	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	2%
房产税	房屋原值	1.2%
土地使用税	使用土地面积	0.6

注 1: 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 销售应税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17%, 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 销售应税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适用增值税税率调整为 16%。

注 2: 2016 年 11 月 30 日, 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 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为 GR201644003788。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及其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 从 2016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 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8 年度公司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94,182.79	8,196.02
银行存款	6,538,134.09	413,612.55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 计	6,632,316.88	421,808.57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 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7,747,498.82	9,468,664.25
合 计	7,747,498.82	9,468,664.25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55,261.92	100.00%	407,763.10	5.00%	7,747,498.8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8,155,261.92	100.00%	407,763.10	5.00%	7,747,498.82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67,015.00	100.00%	498,350.75	5.00%	9,468,664.2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9,967,015.00	100.00%	498,350.75	5.00%	9,468,664.25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155,261.92	407,763.10	5.00%	9,967,015.00	498,350.75	5.00%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计	8,155,261.92	407,763.10		9,967,015.00	498,350.75	

2)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8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90,587.65 元。

3) 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8年 12月31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广东康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160,333.40	1年以内	63.28%	258,016.67
深圳正汇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92,503.56	1年以内	15.85%	64,625.18
广东电白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688,867.45	1年以内	8.45%	34,443.37
东莞市太龙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	1年以内	7.36%	30,000.00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233,110.40	1年以内	2.86%	11,655.52
合计	7,974,814.81		97.80%	398,740.74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255,275.88	97.18%	3,544,342.41	100.00%
1至2年	326,687.50	2.82%	-	-
合计	11,581,963.38	100.00%	3,544,342.41	100.00%

期末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龙岩闽鸿贸易有限公司	5,996,993.70	51.78%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梅州市塔牌营销有限公司	2,937,280.43	25.36%
蕉岭腾飞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240,686.55	10.71%
蕉岭县茂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444,299.94	3.84%
福建塔牌水泥有限公司	401,614.00	3.47%
合计	11,020,874.62	95.16%

4、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299,827.55	-	8,299,827.55	19,363,784.10	-	19,363,784.10
库存商品	2,385,525.18	-	2,385,525.18	1,840,562.46	-	1,840,562.46
在产品	475,559.38	-	475,559.38	429,360.84	-	429,360.84
合计	11,160,912.11	-	11,160,912.11	21,633,707.40	-	21,633,707.40

(2)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 0.00 元。

5、固定资产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29,303,374.90	32,788,570.65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29,303,374.90	32,788,570.65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7年12月31日	1,556,624.81	33,584,242.76	1,946,390.36	206,545.78	37,293,803.71
2.本期增加金额	-	94,017.09	173,275.86	8,354.70	275,647.65
(1) 购置	-	94,017.09	173,275.86	8,354.70	275,647.65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 计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2) 处置子公司转出	-	-	-	-	-
4.2018年12月31日	1,556,624.81	33,678,259.85	2,119,666.22	214,900.48	37,569,451.36
二、累计折旧					
1.2017年12月31日	321,348.89	3,456,900.19	633,537.15	93,446.83	4,505,233.06
2.本期增加金额	73,939.68	3,198,969.71	418,583.88	69,350.13	3,760,843.40
(1) 计提	73,939.68	3,198,969.71	418,583.88	69,350.13	3,760,843.40
(2) 增加	-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2) 处置子公司转出	-	-	-	-	-
4.2018年12月31日	395,288.57	6,655,869.90	1,052,121.03	162,796.96	8,266,076.46
三、减值准备					
1.2017年12月31日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2018年12月31日	-	-	-	-	-
四、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161,336.24	27,022,389.95	1,067,545.19	52,103.52	29,303,374.90
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235,275.92	30,127,342.57	1,312,853.21	113,098.95	32,788,570.65

(2)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以及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3)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17年12月31日	2,622,809.74	9,658.12	2,632,467.86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购置	-	-	-
(2) 内部研发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2) 处置子公司转出	-	-	-
4.2018年12月31日	2,622,809.74	9,658.12	2,632,467.86
二、累计摊销			
1.2017年12月31日	329,270.53	1,931.57	331,202.10
2.本期增加金额	68,124.96	965.76	69,090.72
(1) 计提	68,124.96	965.76	69,090.72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2) 处置子公司转出	-	-	-
4.2018年12月31日	397,395.49	2,897.33	400,292.82
三、减值准备			
1.2017年12月31日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2018年12月31日	-	-	-
四、账面价值	-	-	-
2018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225,414.25	6,760.79	2,232,175.04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 计
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293,539.21	7,726.55	2,301,265.76

(2) 报告期期末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07,763.10	61,164.47	498,350.75	74,752.61
可抵扣亏损	1,837,029.44	275,554.42	-	-
合 计	2,244,792.54	336,718.89	498,350.75	74,752.6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报告期内无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报告期内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5,000,000.00	-
抵押+保证借款	13,000,000.00	13,000,000.00
合 计	18,000,000.00	13,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说明：本公司按短期借款的借款条件对短期借款进行分类。

(2) 报告期期末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660,251.18	4,435,579.52
合计	2,660,251.18	4,435,579.52

(1) 应付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179,692.62	4,367,599.52
1-2 年	480,558.56	67,980.00
合 计	2,660,251.18	4,435,579.52

期末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75,862.24	5,147,224.00
合 计	375,862.24	5,147,224.00

(2) 期末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1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228,350.92	2,447,233.90	2,462,956.66	212,628.16
二、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	143,579.94	143,579.94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 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228,350.92	2,590,813.84	2,606,536.60	212,628.16

(2) 短期薪酬明细如下: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2018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8,350.92	2,039,541.93	2,081,096.60	186,796.25
2、职工福利费	-	295,562.47	269,730.56	25,831.91
3、社会保险费	-	101,329.50	101,329.5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79,943.66	79,943.66	-
工伤保险费	-	15,283.72	15,283.72	-
生育保险费	-	6,102.12	6,102.12	-
4、住房公积金	-	10,800.00	10,800.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非货币性福利	-	-	-	-
合 计	228,350.92	2,447,233.90	2,462,956.66	212,628.16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如下：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2018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139,004.35	139,004.35	-
2、失业保险费	-	4,575.59	4,575.59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 计	-	143,579.94	143,579.94	-

12、应交税费

(1) 应交税费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93,094.89	139,082.12
企业所得税	-	315,665.80
个人所得税	669.54	674.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654.74	6,954.11
教育费附加	8,792.85	4,014.75

项 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地方教育附加	5,861.90	2,939.34
印花税	2,846.30	3,562.44
环境保护税	5,422.37	-
土地使用税	-	17,480.00
合 计	331,342.59	490,373.48

(2) 主要税项适用税率及税收优惠政策参见本附注四。

13、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23,925.00	15,708.34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5,830.00	101,910.00
合 计	29,755.00	117,618.34

(1) 应付利息

项 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借款利息	23,925.00	15,708.34
合 计	23,925.00	15,708.34

(2)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	-
其他	5,830.00	101,910.00
合 计	5,830.00	101,910.00

期末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1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项 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8,445.49	142,805.04
合 计	148,445.49	142,805.04

1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376,572.56	525,018.05
合 计	376,572.56	525,018.05

(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按长期借款的借款条件对长期借款进行分类。

(3) 其他说明：

长期借款的年利率为 3.88%。

16、股本

(1) 股本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股东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变动增减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增资	公积金转增资本	其他	小计	
李保宏	27,500,000.00	-	8,250,000.00	2,750,000.00	11,000,000.00	38,500,000.00
李翠梅	500,000.00	-	150,000.00	50,000.00	200,000.00	700,000.00
梅州市创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	300,000.00	100,000.00	400,000.00	1,400,000.00
梅州市丰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00,000.00	-	570,000.00	190,000.00	760,000.00	2,660,000.00
合计	30,900,000.00	-	9,270,000.00	3,090,000.00	12,360,000.00	43,260,000.00

2018 年 9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议案》，以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公司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资本公积为人民币 10,388,784.20 元，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494,106.15 元；公司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30,900,0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每 10 股转增 1 股，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3 股，转股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 43,260,000.00 元，此次议案经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表决通过。

17、资本公积

(1) 资本公积列示如下：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0,388,784.20	-	9,270,000.00	1,118,784.20
合 计	10,388,784.20	-	9,270,000.00	1,118,784.20

(2) 2018 年度股本溢价减少 9,270,000.00，为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9,270,000.00。

18、盈余公积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485,735.81	71,396.05	-	557,131.86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 计	485,735.81	71,396.05	-	557,131.86

报告期按公司净利润的 10%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19、未分配利润

(1) 未分配利润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371,622.29	2,509,905.7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371,622.29	2,509,905.78
加：本期归属于所有者的净利润	713,960.50	4,857,358.1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1,396.05	485,735.8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转作实收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3,090,000.00	-
转作资本公积	-	2,509,905.78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24,186.74	4,371,622.29

20、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62,128,268.82	55,343,920.07	60,976,778.36	49,720,082.24
其他业务	-	-	114,338.28	-
合 计	62,128,268.82	55,343,920.07	61,091,116.64	49,720,082.24

(2) 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普通砂浆	4,862,225.91	4,055,698.64	6,462,375.71	5,210,114.28
加强砂浆	9,187,629.53	7,639,223.31	2,644,564.97	2,087,871.38
特强砂浆	47,321,148.27	42,151,053.04	51,049,324.86	41,787,192.65
防水材料	10,801.58	16,125.09	820,512.82	634,903.93
瓷砖粘合剂	746,463.53	1,481,819.99	-	-
合计	62,128,268.82	55,343,920.07	60,976,778.36	49,720,082.24

(3) 公司 2018 年度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广东康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486,437.02	20.10%

单位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649,850.57	17.14%
深圳正汇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381,230.53	15.10%
深圳市新怡发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5,046,775.89	8.12%
广东电白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4,411,968.57	7.10%
合 计	41,976,262.58	67.56%

21、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96,764.70	47,950.04
教育费附加	58,058.84	28,770.02
地方教育附加	38,705.88	19,180.01
印花税	25,240.76	45,947.80
房产税	11,884.49	12,356.44
土地使用税	10,488.00	17,480.00
车船税	1,800.00	4,619.04
环境保护税	20,433.79	-
合 计	263,376.46	176,303.35

22、销售费用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职工薪酬支出	343,399.04	379,428.39
差旅费用	210,606.80	174,866.79
办公费用	867.41	6,189.13
业务招待费	123,045.57	51,636.00
折旧摊销	264,149.76	166,599.84
广告宣传费	51,281.03	62,794.00
合 计	993,349.61	841,514.15

23、管理费用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职工薪酬支出	938,647.88	833,515.13
折旧及摊销	100,247.36	102,909.61
差旅费用	51,793.02	201,051.51
办公费用	76,764.84	106,275.57
业务招待费	18,105.57	51,674.00
中介服务费用	528,603.15	2,160,101.18
租赁物业水电费	111,619.20	57,619.20
其他	57,526.22	20,597.27
合 计	1,883,307.24	3,533,743.47

24、研发费用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材料费	2,126,262.99	2,265,544.41
水电费	83,631.01	104,596.94
职工薪酬	323,106.05	397,518.61
折旧及摊销	439,474.21	95,189.64
其他	62,044.01	12,149.80
合 计	3,034,518.27	2,874,999.40

25、财务费用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息支出	800,223.50	874,607.23
减：利息收入	3,533.87	2,462.31
手续费	6,235.34	4,958.50
合 计	802,924.97	877,103.42

26、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坏账损失	-90,587.65	272,683.37
合 计	-90,587.65	272,683.37

27、其他收益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政府补助	65,500.00	300,000.00
合 计	65,500.00	300,000.00

(1)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金	-	300,000.00
项目研发经费补助	65,000.00	-
就业失业监测补贴	500.00	-
合 计	65,500.00	300,000.00

28、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如下：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500,000.00	2,300,000.00	全部计入
其他	-	196.70	全部计入
合 计	500,000.00	2,300,196.70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挂牌融资奖补	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挂牌和已受理企业科技创新奖励扶持资金	-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首次达到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奖励资金	-	1,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500,000.00	2,300,000.00	

29、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10,965.63	19,503.74	全部计入
其他	-	989.48	全部计入
捐赠支出	-	5,000.00	全部计入
合 计	10,965.63	25,493.22	

3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	552,935.12
递延所得税调整	-261,966.28	-40,902.50
合 计	-261,966.28	512,032.6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润总额	451,994.22	5,369,390.7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7,799.13	805,408.6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617.90	9,874.1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	-	-

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341,383.31	-303,250.15
所得税费用	-261,966.28	512,032.62

31、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息收入	3,533.87	2,462.31
收到的政府补助	565,500.00	2,600,000.00
其他	-	25,389.03
合 计	569,033.87	2,627,851.34

(2) 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支付营业费用和管理费用等	3,603,890.16	5,280,054.30
其他	10,965.63	25,493.22
合 计	3,614,855.79	5,305,547.52

(3) 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到的筹资性往来款	-	678,193.16
合 计	-	678,193.16

3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13,960.50	4,857,358.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90,587.65	272,683.37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760,843.40	2,486,117.10
无形资产摊销	69,090.72	69,090.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减: 收益)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减: 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 (减: 收益)	-	-
财务费用 (减: 收益)	800,223.50	874,607.23
投资损失 (减: 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减: 增加)	-261,966.28	-40,902.5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 减少)	-	-
存货的减少 (减: 增加)	10,472,795.29	-15,389,493.3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减: 增加)	-6,225,867.89	-7,752,893.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 减少)	-6,817,523.75	6,686,803.49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0,967.84	-7,936,629.0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632,316.88	421,808.5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21,808.57	512,855.5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10,508.31	-91,046.9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一、现金	6,632,316.88	421,808.57

项 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其中：库存现金	94,182.79	8,196.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538,134.09	413,612.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32,316.88	421,808.5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3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房屋建筑物	1,161,336.24	1,235,275.92	借款抵押
土地使用权	2,225,414.25	2,293,539.16	借款抵押
合 计	3,386,750.49	3,528,815.08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合并范围与上期相同。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无子公司。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2)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无不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3)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超额亏损的情形。

(5)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6)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报告期公司无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 其他价格风险

无。

3、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不适用。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母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李保宏、李翠梅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子公司。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合营及联营企业。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梅州市宏海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梅州市宏海印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度发生额	2017 年度发生额
梅州市宏海印刷有限公司	房租	45,619.20	45,619.20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借款银行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梅州市宏海印刷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蕉岭支行	13,000,000.00	2017-9-27	2018-9-26	是
李保宏、李翠梅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蕉岭支行	13,000,000.00	2017-9-27	2018-9-26	是
梅州市宏海印刷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蕉岭支行	13,000,000.00	2018-9-26	2022-9-25	否
李保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蕉岭支行	13,000,000.00	2018-9-26	2022-9-25	否
李翠梅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蕉岭支行	13,000,000.00	2018-9-26	2022-9-25	否
梅州市宏海印刷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蕉岭支行	5,000,000.00	2018-9-7	2022-9-6	否
李保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蕉岭支行	5,000,000.00	2018-9-7	2022-9-6	否
李翠梅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蕉岭支行	5,000,000.00	2018-9-7	2022-9-6	否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梅州市宏海印刷有限公司	-	22,809.60

十一、股份支付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需作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无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无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需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不存在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不存在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十五、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明细表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1、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5,500.00	2,600,000.00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5、公司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6、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9、债务重组损益	-	-
10、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1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13、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14、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1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1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18、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19、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20、除上述各项之外的营业外收支净额	-10,965.63	-25,296.52
2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小计	554,534.37	2,574,703.48
减：非经常性损益相应的所得税	84,825.00	389,881.08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的净利润	469,709.37	2,184,822.40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 告 期 利 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8 年度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4%	0.02	0.02
2018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3%	0.01	0.01
2017 年度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19%	0.15	0.15
2017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81%	0.08	0.08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